

证券代码：900935

证券简称：阳晨 B 股

编号：临 2014—040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青松城大酒店（上海市东安路 8 号）三楼黄山厅

股权登记日：2014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否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30

（2）网络投票时间 2014 年 12 月 19 日 9:30—11:30 ,13:00

—15:00

3、会议地点：上海青松城大酒店（上海市东安路 8 号）三楼黄山厅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到公司会议召开地点参加现场会议，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5、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审议事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是否为关联交易事项
1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否	是

备注：

1、该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该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在本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于 2014 年 11 月 29 日披露的《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4-037)、《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 (第一、二)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行使优先选择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4-039)。

3、该项议案的完整内容请参见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公司将 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 5 个工作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会议出席对象

1、2014 年 12 月 12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会议，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B 股最后交易日为 12 月 9 日)；

2、具有上述资格的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3、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时间

2014 年 12 月 16 日 (星期二) 9:00—16:30

2、现场登记地点

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 (纺发大厦上海立信维
一软件有限公司内), 靠近江苏路。

3、现场登记的交通方式

地铁二号线江苏路站 4 号口、临近公交 01 路、62 路、562
路、923 路、44 路、20 路、825 路、138 路、71 路、925 路。

4、现场登记问询及传真电话 : 021-52383305。

5、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
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
进行登记 ;

(2) 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
进行登记 ;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与交通费均自理。公司严格执行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包括有价证券），以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请与会股东谅解。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仲辉 李晨

联系电话：(021) 63901800

传真：(021) 63901007

联系地址：上海市吴淞路 130 号城投控股大厦 16 楼

邮政编码：200080

六、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该附件为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程序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 (女士) 代表本单位 (个人) 出席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
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2014 年 月 日

一、表决指示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 (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 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二、本委托书有限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
结束。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本
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附件 2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该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投票日期：2014 年 12 月 19 日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总提案数：1 个

一、投票流程

(一) 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投票股东
938935	阳晨投票	1	B 股股东

(二) 表决方式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投资者对所有议案一次性进行表决申报,则以 99.00 元代表全部需要表决的所有议案事项。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期权
1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 1 项提案	99.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2、分项表决方法：

如需对各事项进行逐项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序号	内容	委托价格
1	《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	1.00 元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代表（B 股最后交易日为 12 月 9 日），持有“阳晨 B 股”（股票代码：900935）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议案事项投同

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 元”，申报股数填写“1 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申报股数
938935	买入	99.00 元	1 股

（二）若投资者拟对本次股东大会中的议案事项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项议案《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938935	买入	1.00	1 股

（三）若投资者拟对本次股东大会中的议案事项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项议案《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938935	买入	1.00	2 股

（四）若投资者拟对本次股东大会中的议案事项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项议案《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司关于放弃对竹园（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中新建部分和竹园二厂部分行使优先选择权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938935	买入	1.00	3 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